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高级管理人员张丹丹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21日接到公司副总裁张丹丹女士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张丹丹女士因个人资金需求，分别于2016年7月20日和7月2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共计68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5%。本次减持情况如下：

一、减持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张丹丹	集中竞价交易	2016年7月20日	36.70	385,500	0.04
		2016年7月21日	38.94	304,200	0.03
	合 计				689,700

注：张丹丹女士本次减持股份为公司向冯健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中所获得股份的解禁部分，具体详见公司2016年4月22日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42）。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张丹丹	合计持有股份	8,864,738	0.97	8,175,038	0.8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86,474	0.10	196,774	0.02
有限售条件股份	7,978,264	0.87	7,978,264	0.87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张丹丹女士本次减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张丹丹女士的相关承诺

张丹丹女士在公司向冯健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中的承诺，详见公司2014年12月23日披露的《关于资产重组相关方出具承诺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109），以及2016年4月22日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42）。截至目前，张丹丹女士切实履行了其承诺事项，不存在违背相关承诺的行为。

3、张丹丹女士没有做出最低减持价格的承诺。

三、备查文件

- 1、张丹丹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22日